

重要教育工作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(四-六年級)

110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,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/課程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)				因一、二、三年級 適用十二年國 教,議題已融入各 領域
	學期	年級	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或領域別	週次	備 註
實施書法課程 或活動(必辦)	上	六	語文領域(國)	3.4.5.6	任一年級 安排書法課程至 少4節或辦理書法 社團活動10次以 上。
	下	六	語文領域(國)	3.4.5.6	
環境教育(必辦)	上	4	自然與生活科技	6.7.	每學年應進行至 少4小時環境教育 教學
		5	自然與生活科技	20.21.	
		6	自然與生活科技	13.14	
	下	4	自然與生活科技	13.14	
		5	自然與生活科技	4.5.	
		6	自然與生活科技	13.14	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上	4	健康與體育	1.2. 3.4.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,應實施性別 平等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少4小 時
		5	健康與體育	1.2. 3.4.	
		6	健康與體育	1.2. 3.4.	
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下	4	健康與體育	1. 2. 3. 4.	每學期除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，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
		5	健康與體育	1. 2. 3. 4.	
		6	健康與體育	1. 2. 3. 4.	
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(必辦)		4	健康與體育	上:8. 9. 下:6. 7.	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
		5	健康與體育	上:13. 14 下:13. 14	
		6	健康與體育	上:6. 7. 下:6. 7.	
家庭教育課程(必辦)		4	綜合活動	上:5. 6. 下:3. 4.	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課程或活動。
		5	綜合活動	上:11. 12 下:11. 12	
		6	綜合活動	上:1. 2. 下:1. 2.	
家庭暴力防治課程(必辦)		4	社會領域	上:10. 11 下:11. 12	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
		5	社會領域	上:8. 9. 下:10. 11	
		6	社會領域	上:14. 15 下:3. 4.	

資訊教育(必辦)		4~6	彈性課程(校定課程)	上:1~20 下:1~20	
全民國防教育(必辦)		4	語文領域(國)	上:8. 下:3.	每學年實施4小時
		5	語文領域(國)	上:16. 下:19.	
		6	語文領域(國)	上:4. 下:14.	
交通安全教育(必辦)		4	綜合活動	上:1.2. 下:1.2.	
		5	綜合活動	上:1.2. 下:1.2.	
		6	綜合活動	上:1.2. 下:1.2.	
品德教育(融入)		4	語文領域(閩南語)	上:1. 下:1.	
		5	語文領域(閩南語)	上:3. 下:8.	
		6	語文領域(閩南語)	上:5. 下:16.	
高齡教育(融入)		4	語文領域(國)	上:10. 下:7.	
		5	語文領域(國)	上:8. 下:17.	
		6	語文領域(國)	上:8. 下:18.	
資訊倫理或素養(融入)		4	自然與生活科技	上:1. 下:1.	

		5	自然與生活科技	上:1. 下:1.	
		6	自然與生活科技	上:1. 下:1.	
海洋教育(融入)		4	社會領域	上:6. 下:7.	
		5	社會領域	上:1. 下:1.	
		6	社會領域	上:1. 下:1.	
人權教育(融入)		4	語文領域(國)	上:6. 下:6.	
		5	語文領域(國)	上:10. 下:4.	
		6	語文領域(國)	上:13. 下:16.	
家政教育(融入)		4	綜合活動	上:1.2. 下:1.2.	
		5	綜合活動	上:3~14 下:3~14	
		6	綜合活動	上:3~14 下:3~14	
防災教育 (以活動宣導)		1~6	學校行事	上:4.20. 下:1.18	
水域安全宣導 (以活動宣導)		1~6	學校行事	上:2. 下:18.	